附件11

**自然灾害应急保障工作牵头协调部门和支持部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应急保障措施** | **牵头协调部门（单位）** | **支持部门（单位）** |
| 1 | 交通运输 | 县交通运输局 | 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人民武装部、县武警中队、郑州局集团公司南阳车务段唐河车站等 |
| 2 | 医学救援 |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|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中医药发展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红十字会等 |
| 3 | 能源供应 |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| 县财政局、国网唐河县供电公司等 |
| 4 | 通信保障 |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|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气象局等 |
| 5 | 灾害现场信息 | 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应急管理局 |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|
| 6 | 抢险救援物资装备 |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财政局、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| 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水利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人民武装部、县武警中队、县人防中心等 |
| 7 | 自然灾害救助 | 县应急管理局 |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财政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、县林业局、县人民武装部、县城市管理局等 |
| 8 | 社会秩序 | 县公安局 | 县人民武装部、县武警中队等 |
| 9 | 新闻宣传 | 县委宣传部 | 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县融媒体中心等 |